

质量强县工作简报

2021 年第 1 期

(总第 138 期)

盐边县质量强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2 月 2 日

本期目录

盐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大米执法专项整治行动

盐边县召开森林防灭火计划烧除与环境空气质量保障工作协调会

尽行业主管部门职责 保工业经济安全稳定

市、县农业农村局检查指导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盐边县召开县委财经委员会 2021 年第 1 次会议

县人社局开展服务企业走访调研活动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展大米执法专项整治行动

按照《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大米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川市监办〔2021〕8号）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大米市场管理，规范大米市场经营行为，让消费者吃上“放心米”。结合“春雷行动2021”，近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了大米专项整治行动。



此次专项行动，以辖区内 90 余家粮油批发市场（经营店）、超市、大米生产加工小作坊为重点，主要以进出货票据、产品合格证明、预包装食品标签等为重点内容，防止“白袋子”等三无大米上市销售。要求经营者细化完善生产经营的各项管理制度，落实从原料入厂、生产过程控制、出厂检验、经营销售全过程的规范运行，同时定期检查库存食品，及时清理变质、霉变、色泽气味异常、超过保质期等问题成品粮，做到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本次专项行动，



共出动执法人员 70 余人次，执法车辆 20 余车次，未发现有违法生产经营大米的行为。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围绕“春雷行动 2021”，进一步加强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力度，更全面的掌握我辖区内大米的质量安全状况，及时发现和有效防控粮食质量安全风险。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盐边县召开森林防灭火计划烧除与环境 空气质量保障工作协调会

为有效协调森林防灭火计划烧除与环境空气质量保障工作，2021年1月7日，盐边县污染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召集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应急管理）、生态环境、气象、林业等4部门在盐边生态环境局会议室召开了盐边县森林防灭火计划烧除与环境空气质量保障工作协调会。

会议通报了近两周全市及我县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及面临的形式，组织学习了《攀枝花市计划烧除会商办法》（攀森防指办〔2020〕47号）。会议决定组建由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生态环境、气象、林业等4部门组成的盐边县森林防灭火计划烧除与环境空气质量保障工作会商小组。气象部门负责收集未来三天包括气温、气压、风向、风速和太阳辐射强度等气象条件。生态环境部门负责收集市污染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会商结果和发布当日环境空气质量，并结合气象条件、污染物传输情况和外部条件等预判未来24小时内空气质量情况。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根据环境空气质量预判情况下达或调整烧除计划。林业部门根据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下达的指令组织相关乡镇暂停次日或在次日16时前完成计划烧除任务。为提高会商效率，4部门还组建了由部门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

员组成的盐边县森林防灭火计划烧除与环境空气质量保障工作微信群。



(县生态环境局)

尽行业主管部门职责 保工业经济安全稳定

——县经信科技局深入开展工业行业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疫情防控、森林草原防灭火综合指导服务工作

为进一步推动我县工业企业经济安全有序绿色健康发展，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我县环境持续向好。

2021年1月12日以来，县经信科技局多措并举，深入开展工业行业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疫情防控、森林草原防灭火综合指导服务工作。



1月12日，组织40户重点行业企业开展集中宣讲会，会议按照目前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要求各参会人员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经测量体温登记后进入会场间隔就座，会议观看了《盐边县森林草原防灭火警示教育片》，传达学习了国务院督导组副组长戴建国在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上讲话精神，解读了《安全生产法》《四川省道路货运源头管理办法》《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盐边县新九工矿区选矿企业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的提醒函》。

会上，经信科技局征集了各行业企业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工作中遇到的困难，积极开展协调指导，要求各企业签定了《安全生产、货运源头管控、疫情防控责任承诺书》《森林草原防灭火责任和任务承诺书》《县经信科技局

督促企业履行环保主体责任承诺书》，部署了近期各项重点工作。

会后，立即组织人员深入重点企业现场进行督导检查，结合《四川省 2021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企业主体责任专题等要求，对 9 户企业现场点位、重点生产环节、档案资料进行了仔细检查，发现问题隐患 9 条，均已提出整改要求，同时指导相关责任人加强管理，深化对企业职工的安全、环保培训教育，提高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意识，及时完善资料档案，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

下一步，县经信科技局将继续做好行业督导工作，督促企业履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主体责任，为我县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县经信科技局）

市、县农业农村局 检查指导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1月6日，市农业农村局段建华、谢刚、庞德政和县农业农村局黄元林、熊维东等一行赴永兴镇、国胜乡、红宝乡检查指导盐边县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段局长指出，要严格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要严防死守攀枝花市耕地红线，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建设的高标准农田，要真正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务必建好良田确保粮用。要严格执行中央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的八项禁令和防止耕地“非粮化”十二条措施，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加快推动“藏粮于地”战略落实落地。要通过调整种植结构、创新种植技术，推广“粮经”“粮经饲”等绿色生态循环发展模式，做到既重视“米袋子”“菜篮子”，也强调“钱袋子”，让种粮农户获得实实在在的利益。

黄局长表示，保住“饭碗田”就是保护“生命线”，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关键举措。盐边县在统筹抓好疫情



防控的同时，将抢抓春耕生产前的黄金时段，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夏粮丰收。

（县农业农村局）

盐边县召开县委财经委员会 2021 年第 1 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1 日，县委书记、县委财经委员会主任李春华主持召开县委财经委员会 2021 年第 1 次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王兴全，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周兴，副县长李晓康出席会议。县委办公室、县发展改革局、县经信科技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经合商务局、县统计局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盐边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送审稿）》《盐边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1 年计划（草案）报告（送审稿）》《盐边县 2020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及 2021 年财政预算安排的报告》《盐边县 2021 年县级重大项目（送审稿）》等文件。

会议强调，“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历史性窗口期，是全面完成小康社会建设战略目标，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承上启下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县抢抓新发展机遇，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盐边新征程的关键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县委十四届十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深入分析当前面临的形势，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安宁河谷综合开发、全市“两城”建设等战略机遇，科学编制“十四五”规划，精心研究部署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盐边谋新局、开新篇。

（县发展和改革局）

县人社局开展服务企业走访调研活动

为进一步做好服务企业工作，落实好各项人社政策，1月11日、12日，我局副局长郭自发同志带队，县社保中心、



县农民工服务中心、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县就业中心、县人才服务中心和劳动监察大队等6家单位组成调研宣讲组，分别深入安宁片区攀枝花云钛

实业有限公司、新九片区四川龙蟒矿冶有限责任公司等30余家企业开展走访调研活动，宣传讲解最新政策，点对点服务，面对面交流，深受企业好评。

调研宣讲组向企业代表宣传了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森林草原防灭



火工作企业应知应会事项，并从人社服务职责职能出发，了解了我县企业人才现状、企业聘用农民工情况、企业对职工技能培训的需求、企

业社会保险参保和缴纳情况以及企业工会调解组织建设、运转等方面情况，并对各企业代表提出的职工培训、招工问题、社保缴费、工伤保险等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部分不能当场解答的问题，调研宣讲组也做好了详细记录并将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单位，力争以最快的速度给企业予以回复。通过本次实地调研和共同探讨，我局深入了解了企业参保情况、用工情况及培训需求等方面信息，为今后人社工作更好地服务企业发展提供重要数据支持。

下一步，我局将面向企业开展更具针对性的用人、就业需求对接，提供政策咨询及技能培训等精准服务，用好政策法规，搭好服务平台，积极发挥人社部门职能优势，切实为企业发展纾困解难。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送：质量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
抄送：质量强县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乡（镇）政府
